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力尔”或“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对科力尔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362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配售和网上定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900,000股，其中新股发行17,600,000股，老股转让3,300,000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7.56元，共计募集资金30,905.60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4,061.53万元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26,844.07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8月14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7〕48320004号）。

2、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12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获准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6,041,666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9.20元，共计募集资金499,999,987.20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不含税）9,999,999.74元后的募集资金为489,999,987.46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7月21日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7-70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序 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26,844.07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23,557.94
	利息收入净额	B2	1,420.07
	结项项目利息补充流动资金	B3	971.25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094.67
	利息收入净额	C2	19.68
	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C3	2,191.47
	结项项目利息补充流动资金	C4	468.50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C3	26,844.07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1,439.75
	结项项目利息补充流动资金	D3=B3+C4	1,439.75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	-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
差异		G=E-F	-

2、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序 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48,829.62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
	利息收入净额	B2	/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5,296.96
	利息收入净额	C2	231.93
	置换预先已投入	C3	2,223.15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C3	7,520.11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231.93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41,541.44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6,541.44
差异		G=E-F	25,000.00

应结余募集资金与实际结余募集资金差异 25,000.00 万元系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4 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祁阳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祁阳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金谷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南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020 年 11 月 27 日，公司与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相关保荐与承销协议。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因此，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祁阳县罗口门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金谷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非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州市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祁阳支行	43050171790800000318	-	已注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祁阳支行	584670737143	-	已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金谷支行	755920176910601	-	已注销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南支行	44250100018200000390	-	已注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	754969329994	-	已注销
合计		-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公司已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全部注销。

2、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州市分行	43050171790800001393	114,589,357.0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5509799779999	20,328,664.2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4000027219200761303	30,432,736.3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43066302013003968634	63,603.50	
合计		165,414,361.13	

三、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承诺投资的 5 个项目为：罩极电机、贯流风机技改与扩能建设项目、高效直流无刷电机产业化项目、3KW 及以下伺服电机系统产业化项目、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 1。

2、非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承诺投资的 1 个项目为智能电机与驱控系统项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 2。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的效益体现在公司整体效益中，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具体情况如下：

“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旨在建立架构完整的综合性技术研发平台，推动公司科研成果的有效转化，为新产品开发、生产工艺优化和技术升级提供强有力的研发支持。

“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旨在公司现有信息化的基础上，加强信息化系统的建设，建立统一、全面、集成、实时共享的管理信息平台，实现资金流、信息流和业务流的高效整合，同时满足跨区域进行集中管理的需求。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 年 9 月 3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0 年 9 月 21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延长建设周期的议案》，同意将“高效直流无刷电机产业化项目”实施主体由“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市科力尔电机有限公司”共同实施，深圳市科力尔电机有限公司”自“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租赁设备并在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租赁厂房实施；同意将“3KW 及以下伺服电机系统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由“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市科力尔电机有限公司”共同实施，“深圳市科力尔电机有限公司”自“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租赁设备并在广东省深圳市光

明区玉塘街道租赁厂房实施。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3 日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公告。

2、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未发生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7 年 9 月 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7,758.85 万元置换已于前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关于湖南科力尔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017〕48320016 号）专项报告。

本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7 日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公告。

2、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1 年 8 月 1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 22,231,511.84 元。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天健审〔2021〕7-627 号）专项报告。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公告。

（六）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七）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2、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8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35,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1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增加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即使用总额度不超过4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该增加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1年10月18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16,541.44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25,000.00万元。本年度公司累计收到的理财产品收益为78.12万元。

(八)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 罩极电机、贯流风机技改与扩能建设项目

2020年9月3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20年9月21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延长建设周期的议案》,同意罩极电机、贯流风机技改与扩能建设项目实施完毕后将其结余的募集资金3,521.75万元(含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793.45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0年9月3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20年9月21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延长建设周期的议案》，同意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完毕后将其结余的募集资金990.69万元（含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177.8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3）高效直流无刷电机产业化项目、3KW及以下伺服电机系统产业化项目、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2021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2021年10月18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高效直流无刷电机产业化项目”、“3KW及以下伺服电机系统产业化项目”、“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募集资金余额2,658.34万元（含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466.87万元，具体金额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实际金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非公开发行股票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尚在建设期，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九）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无超募资金。

（十）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3。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保荐机构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科力尔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科力尔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储存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科力尔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科力尔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 耀

陈正元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2 日

附表 1:

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编制单位：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6,844.07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3,286.1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191.47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26,844.0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732.6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1.3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 投向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 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罩极电机、贯流风机技 改与扩能建设项目	是	11,608.07	8,879.77		8,879.77	100.00	2020年8月 31日	5,876.90	是	否
2、高效直流无刷电机产业 化项目	是	2,630.00	2,011.13	755.06	2,011.13	100.00	2021年8月 31日	184.07	是	否
3、3KW 及以下伺服电机 系统产业化项目	是	2,900.00	2,199.89	178.66	2,199.89	100.00	2021年8月 31日	-332.88	否	否
4、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7,516.00	6,703.11		6,703.11	100.00	2020年8月 31日		不适用	否
5、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是	2,190.00	1,317.51	160.95	1,317.51	100.00	2021年8月 31日		不适用	否

6、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注]			5,732.66	2,191.47	5,732.66	100.00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6,844.07	26,844.07	3,286.14	26,844.07			5,728.0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3KW 及以下伺服电机系统产业化项目”投资和建设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存在着一定的差异。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延长建设周期的议案》，同意将“高效直流无刷电机产业化项目”实施主体由“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市科力尔电机有限公司”共同实施，深圳市科力尔电机有限公司”自“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租赁设备并在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租赁厂房实施；同意将“3KW 及以下伺服电机系统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由“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市科力尔电机有限公司”共同实施，“深圳市科力尔电机有限公司”自“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租赁设备并在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租赁厂房实施。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7,758.85 万元置换已于前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已结项，不存在闲置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已结项，不存在闲置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	1、罩极电机、贯流风机技改与扩能建设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3,521.75 万元（含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793.45									

余的金额及原因	<p>万元), 该项目产生结余主要原因: 该项目旨在公司原有产能基础上, 年新增产能 800 万台, 在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 公司结合宏观环境和实际经营情况的变化对募投项目所需的厂房扩建进行优化调整, 本着成本控制且能够满足项目需求的原则, 减少自建厂房, 从而减少了募集资金对固定资产的投入。同时, 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立项时, 计划采购的较多的进口生产设备, 采购价格及后期维护成本较高。随着国内设备的更新换代, 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逐步实施时, 国内设备已能逐步满足公司的扩能生产需求。在确保项目质量及顺利建设的前提下, 严控各项支出, 合理降低了项目的建设成本, 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 降低了募投项目实际支出。</p> <p>2、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990.69 万元 (含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177.80 万元), 该项目产生结余主要原因: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 公司在确保项目质量及顺利建设的前提下, 积极进行各供应商比价, 严控各项成本支出, 合理降低了项目建设成本, 形成了部分结余。</p> <p>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效直流无刷电机产业化项目”、“3KW 及以下伺服电机系统产业化项目”、“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结余的募集资金共计 2,659.96 万元 (含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万元), 该项目产生结余的主要原因: (1) 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够顺利实施完成的前提下, 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 审慎使用募集资金。(2)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 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3) 根据签订的项目建设、采购合同, 募投项目的部分尾款、质保金等款项需在项目验收投产后一定期限内支付, 支付周期较长。由于目前尚有部分合同尾款支付时间周期较长,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支付。</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含累计利息净收入。

附表 2:

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非公开发行股票）

编制单位：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829.62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7,520.1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7,520.1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 向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 进度（%） （3）=（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智能电机与驱控系统建设 项目	否	45,000.00	45,000.00	3,690.49	3,690.49	8.20	2024 年 1 月	—	不适用	否
2、补充流动资金	否	3,829.62	3,829.62	3,829.62	3,829.62	100.00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8,829.62	48,829.62	7,520.11	7,520.11	15.40		-		-
合计		48,829.62	48,829.62	7,520.11	7,520.11	15.4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 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情况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8月1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22,231,511.84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p>2021年8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35,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p> <p>2021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增加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即使用总额度不超过4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该增加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p> <p>2021年10月18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p> <p>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25,000.00万元，本年度公司累计收到的理财产品收益为78.12万元。</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 3:

2021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罩极电机、风机扩能建设项目	2,728.30		2,728.30	100.00	—	—	不适用	否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12.89		812.89	100.00	—	—	不适用	否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高效直流无刷电机产业化项目	618.87	618.87	618.87	100.00	—	—	不适用	否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KW 及以下伺服电机系统产业化项目	700.11	700.11	700.11	100.00	—	—	不适用	否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872.49	872.49	872.49	100.00	—	—	不适用	否
合计	-	5,732.66	2,191.47	5,732.66	100.00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罩极电机、贯流风机技改与扩能建设项目)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延长建设周期的议案》, 同意罩极电机、贯流风机技改与扩能建设项目实施完毕后将将其结余的募集资金 3,521.75 万元 (含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793.45 万元) 用					

	<p>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项目产生结余募集资金主要原因系该项目旨在公司原有产能基础上，年新增产能 800 万台，在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公司结合宏观环境和实际经营情况的变化对募投项目所需的厂房扩建进行优化调整，本着成本控制且能够满足项目需求的原则，减少自建厂房，从而减少了募集资金对固定资产的投入。同时，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立项时，计划采购的较多的进口生产设备，采购价格及后期维护成本较高。随着国内设备的更新换代，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逐步实施时，国内设备已能逐步满足公司的扩能生产需求。在确保项目质量及顺利建设的前提下，严控各项支出，合理降低了项目的建设成本，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降低了募投项目实际支出。</p>
<p>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p>	<p>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延长建设周期的议案》，同意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完毕后将结余的募集资金 990.69 万元（含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177.8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项目产生结余募集资金主要原因系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在确保项目质量及顺利建设的前提下，积极进行各供应商比价，严控各项成本支出，合理降低了项目建设成本，形成了部分节余。</p>
<p>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高效直流无刷电机产业化项目）</p>	<p>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高效直流无刷电机产业化项目予以结项，并将募集资金余额 852.27 万元（含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233.4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项目产生结余募集资金主要原因系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在确保项目质量及顺利建设的前提下，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并且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p>
<p>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3KW 及以下伺服电机系统产业化项目）</p>	<p>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p>

	<p>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 3KW 及以下伺服电机系统产业化项目予以结项，并将募集资金余额 821.63 万元（含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121.52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项目产生结余募集资金主要原因系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在确保项目质量及顺利建设的前提下，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并且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p>
<p>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p>	<p>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募集资金余额 984.44 万元（含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111.95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项目产生结余募集资金主要原因系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在确保项目质量及顺利建设的前提下，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并且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p>
<p>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p>	<p>不适用</p>
<p>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